河南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做好2009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 考报名工作的通知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 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07/2021_2022__E6_B2_B3_ E5_8D_97_E7_9C_81_E5_c75_607922.htm 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 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09〕33号)和教育部学位 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关于做好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 学位全国联考报名工作的通知》(学位中心〔2009〕43号) 的要求,现就做好2009年我省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 考报名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招生类别(一)在职 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包括法律硕士(J.M)、教育硕士 (Ed.M)、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农业推广硕 士(MAE)、兽医硕士(VMM)、公共管理硕士(MPA) 、公共卫生硕士(MPH)、军事硕士、会计硕士(MPAcc) 、体育硕士、艺术硕士(MFA)、风景园林硕士(MLA)、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MTCSOL)、翻译硕士(MTI)。 (二) 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除单列的招生计划外, 只限中西部地区符合条件的高等学校招生)。(三)中等职 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二、考试时间 2009年全国联 考于10月31日、11月1日进行。各学位类别考试科目和考试时 间安排见附件一,表中所有科目的考试由省学位办统一组织 。 三、报考条件及方法 (一)报考条件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 位应具备的报考条件分别见国务院学位办〔2009〕33号文件 附件2、附件3。 (二)报名方法 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 结合的方式(报名工作程序及要求见附件二)。网上报名时

间为7月1日14日。考生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登 录http://hnwb.plaieu.cn,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考生网 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 位资格审查表》(样表见学位办〔2009〕33号文件附件5)。 现场确认时间为7月17日20日,考生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 ,到指定地点缴纳报名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考生在现 场确认时,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符合报考有关学位类别的 条件,供现场确认点工作人员审验,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 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今后一 律不得更改。如出现报名信息不准确等后果均由考生自负。 报考者应在规定的报名期限内进行网报和现场确认,逾期不 予办理。只完成网报,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办理照相 、缴费及签字确认等相关手续的,本次报考无效。(三)报 名汇总"报名登记表"由报名点排序,连同现场确认考生基 本信息数据库和图像信息数据光盘、报名者清单经仔细核对 无误后一并于7月22日送至省学位办汇总上报。 四、准考证的 发放 准考证由省学位办委托现场确认点发放。考生于10 月2830日到指定地点领取,具体领取地点见网报页面通知。 五、收费标准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发 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部分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 格〔2004〕2839号)精神,2009年全国联考按每人每科80元标 准收取报名考试费。 六、注意事项 (一)按照学位办〔2009 〕33号文件精神,对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有关学位类别条件的 审查,由招生单位在录取前进行。考生将资格审查表、相关 学历、学位证书一并交报考单位研究生院(处、部)进行资 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时间和方式由招生单位自定。现场确

认时打印的附有电子照片,并经考生签字确认的"资格审查 表"由招生单位审查、存档。因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 信息,招生单位不予录取考生的责任由考生自负。招生单位 须在考前尽早通知报考教育硕士、军事硕士专业学位和高等 学校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考生,应 试专业基础课名称;并通知报考工程硕士、农业推广硕士、 兽医硕士、体育硕士、艺术硕士、风景园林硕士、汉语国际 教育硕士和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的考生,专业考试和(或)相 关测试的时间和地点。 (二)现场确认点应提前印制《非全 日制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考试考生守则及违规处理规则》(见 学位中心〔2009〕43号文件附件7),并务于现场确认时发放 给每一位考生。 (三)为了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提高采集考 生信息的准确性和可信性,请各招生单位在组织生源时将报 名办法以适当方式通知考生,使所有考生通过网上提交报名 信息,并仔细检查,如果有误,及时修改。(四)各招生单 位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禁举办考研辅导班的通 知》(教学厅〔2004〕15号)要求,除考试大纲外,招生单 位不得以其他形式划定考试范围,不得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 辅导班:招生单位教师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考研辅导活动(包括社会上的考研辅导活动)。(五)自行组织专业课(或 专业基础课等)命题和阅卷工作的招生单位,务必保证专业 课考试工作的严肃性、权威性、保密性。专业课试卷参考答 案和评分标准在启用并使用完毕之前属机密级材料,任何人 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或向考生泄露。有关招生单位在专业课 试卷传递过程中,要按照学位中心的统一部署,认真负责, 安全准确,避免发生误递、迟递或错递。(六)各招生单位

应根据社会需求,统筹考虑教学资源承受能力和培养条件,实事求是地确定招生规模。除工程硕士、农业推广硕士、兽医硕士、风景园林硕士外,其他类别禁止异地办学。(七)录取为高等学校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者,其所获硕士学位证书编号以"T"开头。(八)各招生单位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招生限额及录取工作需严格按照学位办〔2009〕33号文件执行。(九)考生须访问省学位办网站(http://xwb.haedu.gov.cn)浏览国务院学位办〔2009〕33号、教育部学位中心〔2009〕43号文件,及更多报名考试信息。附件:1.2009年全国联考考试科目及时间安排2.2009年全国联考报名工作程序及要求二 九年六月十六日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